

中西文化心理模式分析 (续)

邓晓芒

(华中科技大学 哲学系, 湖北 武汉 430074)

[摘要] 通常认为中国文化的特点就是天人合一的二元结构, 也有天人相分, 但最终归于天人合一, 乃至天人未分的混沌; 而西方文化是神、人、自然的三维结构, 三者从未分到分化, 最终目标也是重新合为一体, 但三者必须经历对立过程, 不能退回到未分状态。原始时代, 世界各民族都是“天人合一”的, 而“天”在此时既是自然, 也是神, 所以是“自然宗教”, 因而自然、神、人是浑然一体的。在中国, 远古“天人合一”或混沌未分的状态并未被改变, 而是沿袭下来。神和自然合称为“天道”, 其中, 神方面和人合为一体则成为“圣人”, 自然方面和人合一则叫做“真人”。儒家主张做“圣人”, 道家主张做“真人”, 这是两种不同意义的天人合一。西方从希腊神话起, 代表自然的旧神和代表精神生活的新神开始有了分化, 有了“神—人—自然”三维结构的雏形。但这种分化在中世纪基督教和近现代也体现为各种不同方式, 从而表现出与中国文化模式不尽相同的特点。

[关键词] 中西文化; 天人合一; 神—自然—人; 儒道佛; 神话; 基督教

[中图分类号] G 0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162(2010)03-0001-12

进入到现代——我们通常把现代看作是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特别是 20 世纪以来, 人们对上帝的信仰崩溃了。尼采喊出“上帝死了”这样一个口号。这个口号实际上是黑格尔喊出来的。黑格尔最早在《精神现象学》里面提出: 上帝死了。人们对上帝的信仰, 在尼采这里表现出一种典型的崩溃的状况。上帝的信仰一旦崩溃, 上述的矛盾就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了。本来还可以通过上帝来调和, 人和自然的关系, 人和上帝的关系都是通过上帝来调和的。现在的科学哲学和人文哲学产生了对立, 反映出人和自然不可调和的冲突。现代哲学特别讲到这一点, 科学主义害死人。科学主义把人片面化了, 科学主义把一切人文的东西都解构了, 你把一切都变成实证科学, 量化的科学, 那人的东西在哪里啊? 无处可逃。所以人和自然不可调和, 自然是科学主义的自然。人在诗和艺术里面还保留一些人性, 所以诗、艺术与科学的矛盾冲突不可调和。

当人们把人等同于自然, 那么人的人性就失去了。而人离开自然, 他又失去了力量。我们说科学主义要不得, 科学技术要不得, 那么我们今天是不是可以把科学技术废除掉呢? 这又不行, 如果没有科学技术, 离开自然界, 人又没有力量, 无法生存和发展。所以这两方面处于分裂中。今天的现代艺术家们就是一个例子。古典的艺术家都是模仿论的, 现代艺术家们, 不求形似, 都是抽象派, 有的作品你根本看不出什么东西, 作品中就是一大团乱七八糟的东西。一幅绘画, 你看不出东西来; 一首诗, 你听不出意思来。这就是现代艺术, 它离开了客观自然, 就失去了力量。不管你自己认为表达得多么透彻, 但是没有人能懂, 没有人能够把握, 你是抽象的艺术。抽象的艺术离开了自然界的形象, 如何能够把意思传达出来呢? 所以又重新陷入到苦恼意识, 陷入到分裂: 一方面人跟随着自然规律, 那么人就没有人性, 人就成为了数学公式, 成了机器;

[收稿日期] 2009-10-15

[基金项目] “十五”“211 工程”重点学科建设项目“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西哲学比较”

[作者简介] 邓晓芒 (1948—), 男, 湖南长沙人, 华中科技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从事德国古典哲学及中西文化比较研究

另一方面，人要搞艺术，他就要离开自然，但离开自然他又失去了力量，他的意识就成了他的个人意识，他再大声疾呼，但对于别人也就像蚊子叫一样听不见。所以理性走向了非人化，理性本来是人的特点，人是理性的动物，但是理性在今天走向了非人化，也就是异化，人的东西变成了非人的东西。而非理性大行其道，但是它只具有乌托邦的性质。总之，理性走向了异化，非理性具有了乌托邦的性质。

康德曾经想用“德性就是力量”来取代“知识就是力量”。我们知道“知识就是力量”是培根提出的，它为今天的科学主义提供了一个出发点。我们把知识看作力量，把科学看作力量，把科学看作改天换地的技术，都是从这个出发点来的。确实很有力量，现代的科学技术，它足以把地球毁灭许多次，这么巨大的力量太可怕。康德当时已经意识到了，应该认识到“德性就是力量”，应该看到道德的力量比知识的力量更加强大。“实践理性高于理论理性”，这个是康德提出的设想，但是德性毕竟太软弱，后来人批评康德就说他太软弱了。马克思主义批评康德就说他代表着当时软弱的新兴资产阶级，具有不彻底性，妥协性等等。不论怎么说，有一点是大家公认的，就是康德的这些思想虽然很理想化，但是很难找到实现它的力量。后来，黑格尔对康德的批评也是这样的，黑格尔比康德就有力量多了，到了马克思就更有力量了。马克思主义磅礴于全世界，它的后果那是非常大的力量。虽然今天他的力量好像又处于一种下降阶段，但是他确实是能够改造世界的一种力量，马克思是强调这个东西的。

所以在现代人心中上帝已经死了，但是上帝的位置又虚位以待。西方人是不能没有上帝的。西方文化为什么有宗教意识的背景？因为西方人的个体独立意识是不能没有上帝的。尽管他们已经意识到上帝不存在了，但是他们还是想要有一个上帝。哪怕要做出一个代用品，即使没有上帝，也要造一个出来。伏尔泰早就说了：“即使没有上帝，人们也要造一个出来。”现代的个体意识陷入到了一种极端的孤独，在很多人心中上帝已经成为个人心中的偶像，不再具有普遍性。像克尔凯戈尔，他的上帝就是他个人的，他也不要别人和他一样信他的上帝。所以上帝已经不再具有普遍性，他是每个人自

己精神生活的寄托。人一方面求助于上帝来超越自然，一方面又求助于自然来反抗上帝。现代人又重新陷入到了人、神、自然的尖锐的对立。以前一直也有对立，但是没有到现代人这么尖锐的程度。上帝死了以后，人们还是要求助上帝，超越自然。特别是那些艺术家，他们没有力量，没有力量就求助于上帝，还是希望有个上帝，有时就把美、把艺术当作上帝。找一个上帝的代用品，想要超越自然。但是人们还是面临着反抗上帝的使命，就是说上帝的宗教传统对于人还是有一种异己感，人们又求助于自然来反抗上帝。所以自然界虽然被人所人化了，“人把自然界人化了”这是马克思的一个说法，人把他自己的对象人化了，通过艺术、通过科学，都把自然界变成自己的一部分，把它变成自己的工具，或者把它变成自己的寄托，变成自己的象征。但是自然界虽然被人化了，却仍然在反对人本身，工业和技术，强大的自然力对于人本身仍然有一种压制。上帝现在是人造出来的，其实人自己也知道，上帝是人造出来的，这点在康德那里已经表现出来，“上帝是人的实践理性的一种假设”。我们假设这样一个上帝，是为我们更好地遵守我们自己的道德律，我们假装相信上帝，设想一个上帝，我们把我们的道德律看作是上帝颁布的命令，其实是我们自己颁布的。所以康德的上帝是人造的，但是你既然把他造出来，你就要把他放在人之上。你既然造了一个上帝出来，那岂不是要凌驾于人之上吗？所以在现代的西方文化心理里面，人、上帝和自然谁也离不开谁，但又没有办法达到调和，这是现代西方思想、现代西方心理的一个绝症，没有办法解决。

在这样一种思想的苦恼中，西方开始转向东方的神秘主义。这是从二战以后开始算起的当代的事情。当代，西方开始瞄准东方，包括中国，包括日本，转向东方的所谓神秘主义。其实东方并不神秘，在西方人看来是东方神秘主义，但是我们中国人看来一点都不神秘。虽然我们也讲神，比如“这个事情神了”，但这都是日常的，我们这些话都是日常的，我们日常生活中，充满了神的东西，也充满着灵的东西。我们说“这个东西很灵”、“这个东西很神”，但你不要以为我们就信神，这对中国人来说是很日常的。但是这对于西方人来说，他们认为这是东方神秘主义。我们讲体验，讲顿悟，顿

悟看起来好像很神秘，其实没有什么神秘的，某某人顿悟了，我们说他有“慧根”，他天生就是这样，也没有什么神秘，他讲出来的都是大道理。慧能在讲道的时候，讲的是《坛经》，你会发现所讲的都是大道理。当然很美，需要你去细细体会，但不是神秘的，是每个人都可以体会到的。西方转向东方神秘主义，是要寻找一个思维、存在、天地人尚未分化的境界，引起他们的一种回忆，就是在原始时代，天地人神都还没有分化。特别是海德格尔，海德格尔后期讲天地人神四者统一四者未分这样一种境界，试图寻找这样一种神秘的统一。但是海德格尔的出发点仍然还是“此在”，此在是什么？此在就是孤独的个体，就是此时此刻存在的个人。他的早期的《存在与时间》里面强调的就是“此在的形而上学”，此时此地的存在的个体的形而上学。他后期的思想有所转向，但他的这个思想在我看来并没有被完全抛弃，哪怕在他的晚期，他的“天地人神”里面的那个“人”的因素还是起着一种此在的作用，它是天地神的守护者、看护者，只有通过人的存在才能把四者统一起来。所以他还是有这种西方个体意识独立的传统，这个是没有办法跨出去的。我们讲中国人没有办法完全跨出、超出自己的传统，西方人也是如此的。尽管海德格尔对西方传统的超出是非常醒目的，比如说海德格尔曾经和萧师毅在一起翻译老子的《道德经》，但是后来努力了一段时间就放弃了。当然我们可以看出他至少有这样一种倾向，这样一种意图：想要把东方的思想结合在他的哲学里面。但他的翻译为什么后来失败，没有进行下去呢？海德格尔没有明确地说，但是海德格尔在晚期有过这样的说法：“西方的问题还是要回到自己古希腊的传统才能解决”，这无形中就把他自己曾经对老子《道德经》的向往否定了。实际上他对老子《道德经》的理解是一种误解，是一种文化错位。他误以为老子、庄子还有禅宗讲的那些东西和他自己的东西是合拍的，其实仔细一看发现不是那么回事。这些东西后面的根基是不同的，文化积淀是完全相反的。所以他最后发现还是要回到古希腊，回到巴门尼德，回到赫拉克利特，回到苏格拉底以前，去寻求他的解决西方问题的钥匙。甚至对于上帝也是如此，海德格尔自己是不谈上帝的，他晚年谈天地人神，他认为上帝从他的哲学角度来看，从思想的角度来看，还是有意义

的，而且这个意义是不可撇开的。虽然他不相信基督教的那个上帝，但他晚年和《明镜周刊》的记者谈话时，说到这样一句话：“也许还只有一个上帝才能拯救他们”。西方的文化已经走向没落，能够拯救他们的只有一个上帝。但是这个上帝不是基督教的上帝，是一种若有若无的上帝，实际上是一种等待，期待一个上帝来拯救他们。如果没有，那就完蛋了，如果有，他们也许还能有救。所以这并不是说他回复到对上帝的信仰，他对上帝是没有什么信仰的，但是他还有一种希望。

当代的无神论者萨特，法国的存在主义者，更加明确地表达了西方现代人的一种心情。萨特是比较明确地鼓吹自由意志的，更加带有一种弘扬传统的意识。我们讲弘扬中国文化，在西方的萨特那里，他实际上也是在弘扬从古代斯多葛派到康德，到现代人，到黑格尔、马克思，他们这一系列的西方文化的传统。他这里的弘扬就是强调自由意志，但是他这个自由意志突出了西方自由观的特点。西方自由观的什么特点呢？一个是存在本身是荒谬的。就是人生在世，他的处境本来是虚无，被抛入了存在，这个存在本身没有什么道理，完全是荒谬的。正因为是荒谬的，所以它是自由意志得以展示自身的一个条件。如果人被抛入的这个处境是有条不紊的，逻辑严密的，那就没有自由意志的余地了。正因为他被抛入的处境是荒谬的，所以自由就是可能的。但是这个自由仅仅在于我能够应用这个自由去改造这个荒谬的存在，使得我所处身的环境变成有意义的。这样一种劳动，这样一种自由的工作，很沉重，非常沉重，一般人不容易担负得起来。所以从古代斯多葛派到萨特都有这么一个传统，就是说自由是人的不堪忍受的命运，或者是负担，很沉重，基督教也是。基督教除了“放下重担”以外，还要“背起十字架”。放下重担是解脱了，但背起十字架却是承担了。在萨特这里，讲自由是一种承担，跟我们讲的自由不一样。我们中国人讲的自由就是自在，没有责任，不负责任，逍遥。逍遥游庄子讲的是逍遥自在。但是萨特讲的自在是担起你的责任，改造世界的责任。这是他强调的人的自由。

加缪把这个自由描绘成了西绪福斯的苦工——大家如果看过《西绪福斯的神话》，这是加缪写过的一个寓言，其实也是古希腊神话里面讲的。西绪

福斯是一个旧神，被打败了。然后宙斯罚他做苦工，在地狱里面把石头推到山顶。刚推到山顶，石头就会滚下来，滚下来，然后又去推……永永远远地循环往复，做毫无意义的工作。加缪认为，所谓自由就是这样一些毫无意义的工作。但是，即便是毫无意义的工作、苦工，它有意义。它是什么意义呢？并不是说你把这个石头到底推上去了没有，掉下来了没有，不是这个意义，而是显示了人的自由。人每一次去推这个石头，显示了英雄主义的承担精神，承担他的命运。我是自由的、自愿地去承担我的苦工。我不断地去推，显示出人的生命。人所做出来的东西，你要说它有多大的意义，都很难说的。我们今天的网络时代，科技发明，这么大的成功、成就。你说它到底有多大的意义？都很难说。有的人认为它还不如原始时代的粗茶淡饭、茹毛饮血，那同样的愉快，幸福指数同样高。于丹最喜欢讲这些了，就是讲人的幸福指数。把幸福指数一摆，人总是幸福的，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幸福。但是西方人不是讲幸福指数，而是讲人的自由、尊严。我不会被打倒，“人生来不是要被打败的。”这是海明威的一句名言。人生下来不是为打败的，就是要战胜，战胜以后又失败，失败以后又战胜……不断地去战胜困难。但是一般人是承受不了的，现代人就处在这样一个矛盾中。他知道要追求自己的自由，他必须要承担苦难，但是他又有那种天生的逃避自由的倾向。弗洛姆写的一本书叫做《逃避自由》，分析法西斯和纳粹的群众文化心理。为什么那么多的群众都拥护希特勒？它是群众的一种本能——逃避自由。要么你就不自由，而得到幸福；要么你就自由，但你要承担痛苦，承担苦难。那么，一般人都选择了不自由而幸福，这是人的本性。当然从长远来看，这一切都是因为上帝的缺位而造成的。所以如果我们今天还能够回到中世纪的话，那么我们可以说只有上帝使人既是自由的，又是幸福的。所以，在当代，这种三元结构已经开始解体的情况下，实际上还隐含着自然、人和神的三元对立。隐隐约约地还有这个东西在，你不能忽视文化心理结构模式所起的这种作用。

从上面讲的中西文化心理模式的两种不同的模式里面，我们进一步更具体地考察一下真、善、美三者处在中西文化中的两种不同的关系模式。前面讲到的是自然、神和人，那是更高层次的，是大结

构。更具体的结构就是真、善、美这个人类追求的三大目标，任何一个人类文化都要追求真、善、美。在真、善、美三者之间，中西文化的这个结构也是不同的。一般达到共识的就是在西方文化心理里面真的这方面，也就是说认识总是第一位的。西方人较真，我们讲西方人把真看得很重要，使客观真理、科学发展起来了。西方自古希腊以来就形成了他们的科学精神，一直到近代科技。这是西方的特点，最明显的特点。我们跟西方人刚刚一接触就发现了，西方人的科技文明最发达。奇技淫巧，船坚炮利，打败了我们。你不得不承认。我们曾经认为自己在这方面天下第一，但是我们发现英国人的、海外人的兵器远远超过我们，他们的科技文化要比我们强。其实追溯下去可以发现，在他们的文化心理里面已经有了这个根基，就是说他们经常把真看作是第一性的，看作是最基本的，而把道德和艺术，也就是善和美都看作是建立在真的基础之上。所以西方人表现得重理性、重逻辑、重科学知识，这是西方人、西方文化的特点。中国文化首要的因素是善，也就是道德。也有知识、审美，不过知识、审美都要建立在善的基础之上。比如说，孔子对农业技术是瞧不起的。樊迟问他怎么种庄稼、怎么种菜，他说那是小人干的事情，君子不要干这些事情。他鄙视农业技术。宋明理学的张载把德性称之为“诚明所知”，那是最高的知识；而一般的科学知识、对于自然万物的知识，那叫做“闻见小知”，耳闻目见，那是小知。闻见小知和诚明所知，不在一个档次上，这是儒家。道家的老子是根本就否定知识的，提倡反智主义。老子是根本否定一般的知识的。当然他也有他的知识，他的知识更多的是否定知识的知识。他知道怎么去否定。

为什么会有这种区别呢？我们从前面讲的中西文化心理模式就可以对此加以解释。我们前面已经讲到了西方人的这个关系是通过人和物的关系来实现人和人的关系，在西方文化土壤里面表现为私有制。我通过我占有、我所有这一片土地或者这一个所有物来跟他人打交道，做交易也好，拉关系也好，通过人和物的关系来实现人和人的关系。中国是通过人和人的关系来实现人和物的关系。我们前面已经跟大家交代了这个基本模式。当西方人通过人和物的关系来实现人和人的关系的时候，人和物的性质肯定是不同的，人不是物，物也不是人。人

和物的关系首先就表现为主客对立的关系。因为人和物的性质是不同的，所以人要和物发生关系就必须处在一种主客对立当中。你要占有物，你就必须要采取种种手段。你至少要把它抓住，要把它保有。所以，这就导致了主客对立的关系，导致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而在每个个体面对对象的这样一种关系中，它首先体现为一种认识关系。因为物跟你是不一样的，你要保有这个物就必须理解它，你要知道你掌握的是什么物，它有什么性质，它有什么属性，你才能够与物直接地发生关系。你要发财，你要赚钱，你要从事什么样的行业，你必须对这个行业有所认识，否则你是搞不好的，你到手了也会失去。所以人和物的关系是主客对立的，在哲学上体现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这种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首先是认识关系、认识论的关系。认识论的关系首先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其次是基于这种关系之上的实践的关系。认识和实践，理论和实践，实践是基于认识之上的。我们认识到了客观规律，我们就可以改造客观世界，并且可以跟他人打交道。实践关系也包括跟他人打交道的关系。跟他人打交道的关系就是你的行为规范，比如说道德；以及跟他人传达情感，比如说艺术、审美。这些都是跟他人发生关系。所以最根本的是认识关系，然后是实践关系，然后是跟他人发生的道德关系和艺术审美关系。它是这样一个结构。

反过来我们看，当中国人通过人与人的关系来实现人和物的关系的时候，人和人之间性质是相同的，所谓“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人和人之间是很亲近的。它跟人和物不一样，人和物是很陌生的。外界的事物跟你不一样，你要认识它，你就要掌握知识。至于人和人的关系，你生下来长在家里，你跟你父母的关系不是什么认识关系，它就是情感关系。你本来是你父母身上的一块肉，你跟你父母本来是一个东西，现在掉下来了，你父母把你生下来了，生在一个家庭里面。所以，人和人的关系是很亲切的，很直接的。最直接的就是天然的情感关系、伦常关系、家庭关系、血缘关系。这些东西是最直接的，它没有什么陌生化的色彩。在人和人之间最初的那种关系里面，它不可能介入一种物。比如说我送给父母什么东西，然后他才是我的父母。那不是的。你当然可以送给你父母东西，那是因为那是你父母，你才送给他东西；不是因为

送给他东西，他们才成为你的父母。所以，首先是人和人的关系，直接的关系，不可能把物介入进来，更不可能把他人当作物。当然实际上把他人当作物这种情况多得很，但是在理论上、在道德上，我们中国人通常认为你不能把亲人当作物，你不能把最初的那种人与人的关系当作人与物的关系。你把别人当一个工具来利用，你把别人当枪使，这都是不对的。所以一开始就要排除物，它就是一种直接的人人关系，是靠血缘亲情来维系的，它不是任何人所制定下来的，而是习惯传下来的。它不是间接性的推断，而是水乳交融、血浓于水的。既然是这样了，这种合一就是以道德为基础的，所有人伦、习惯传下来的，那就是伦理、道德。所以，最直接的那种关系在中国人心中一开始就是伦理道德关系。它不是哪个制定的一套关系，它本来就是人天生的。

人和人的这种直接的关系在伦理道德的背景下就成了一种制度性的情感。我们中国人讲情感，非常重视情感。但是我们要注意一点，中国人最重视的情感是那种制度性的情感、伦常性的情感、亲情伦理，不是随便什么情感。你随便什么情感碰到这种制度性的情感是不值一提的。中国传统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就是通过这样一种情感：父母是为你好，把女儿嫁给一个她不喜欢的人。如果女儿说你要尊重我的情感，那在中国是不成立的。尊重情感，最重要的情感是你要爱你的父母。所以中国人讲的情感是一种“应当”的情感，你应当爱你的父母。至于你后来偶然发生的那种自然的情感、自由的情感，那都不算数，那要服从这种制度性的情感。所以我们中国人讲的这种情感、人与人的关系，是一种伦理性的情感，是一种“情理”。只有以这样一种伦理性的情感、伦常作为前提，我们才能占有和利用自然物。这就是中国人为什么以人和人的关系来处理人和物的关系。首先是家庭、血缘、亲情，一个一个的圈子，这些圈子定了以后，我们来分配我们之间的物质、财产。财产归谁，这些东西都要以这样一种血缘的关系作为前提。体现在社会上也是这样。当我们团结起来和大自然打交道的时候，这就是用人和人的关系来处理人和物的关系。在中国人中间，既不是“知识就是力量”，也不完全是西方那种“德行就是力量”，而是“团结就是力量”、人定胜天。我们讲“人定胜天”，通

常理解就是人一定会胜天，其实我认为不对。人“定”，它这个“定”就是“安定团结”的意思。人们安定团结了就会胜天，这就是团结就是力量的意思。安定团结，人与人的关系处理好了，我们跟大自然打交道就有优势了。这个时候，我们团结起来跟大自然打交道，也许我只有一个人，但是我心中装着全体、装着国家、装着天地、装着人类。

那么我们在跟大自然打交道的时候就有一种移情现象，我们把自己的情感移入自然界。移情是美学里面的一个术语，心理学也是这样说。这个移情是中国人非常重要的一个特点。中国人经常移情，中国人对任何事情都是采取一种情感态度，包括我们的新闻联播。我们的新闻联播里面动不动就是移情，有时候是滥情，好像不是在播新闻，而是在播一首顺口溜，播一首韵文、对偶句、抒情诗。我们经常是采取这样一种修辞的方式来播新闻联播，而不是一种客观的、科学的语言。刘勰早就讲到过这种审美的世界观，“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你登山的时候，你的情充满了山峦；观海的时候，你的意就是在海中体现出来。所以，我们经常讲中国是一个诗化的国度，而这个诗又不是史诗，它主要是抒情诗。就是说中国人善于移情。你善于移情，你就可以去做官。开科取士，最开始就是看你诗做得好，你就可以当官。我们今天看起来很荒谬，其实是对的，因为中国就是一个诗化的国度。他诗做得好，他就随时可以讲出一番打动人的道理来，他就可以治国平天下，他可以动之以情嘛，而且他这个情是一种伦理性的情。所以他是靠这个以情治国。他不是以法治国。当然也是以德治国，但是也是以情治国，因为中国人的德就是情。我们经常讲圆明园的兽首的拍卖“伤害了中国人民的感情”。这个西方人会觉得伤害感情算什么理由，但在中国就是理由。你伤害了我的感情，那就不行，我就跟你没完，鱼死网破，大家都讨不到好。

中国是个移情的国度。我们把情移于大自然的时候，为什么会引起我们的共鸣呢？就是我们通过这种移情使我们在大自然里面悟到了我们的伦常关系。伦常关系是我们的根本。我们中国人的人格的根本就是这种伦常关系。我们在大自然里面通过审美、通过移情，意识到这种伦常关系。什么伦常关系？就是提升到一种物我两忘的境界。我们在审美的时候最高的境界就是物我两忘。因为在这样一个

境界里面，所谓的物，它是另外一个我。我们所看到的物都是我，比如说山，我的情灌注在里面，它就是我了。“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辛弃疾的这两句诗就说明人的各种移情把青山当作他的朋友，甚至于当作他自己的一面镜子。他可以用自己的心去猜测青山会觉得怎么样。这就是移情，物就是另外一个我。我就忘记我了，我并不是我这个我了，青山也是我，大海也是我，到处都是我，这朵花也是我，这只蝴蝶也是我。那么什么东西使它成了我呢？就是一个情。贯穿于物、我、人之中，是同一个情。而这个情呢，我们刚才讲了，是一种伦理性的情，它不是那种一己之私情。你说你爱上了一个人，你要嫁给他，那是一己之私情。那个是不作数的，父母要骂你的，说你“真无情哪！”你或许很奇怪，我现在爱着一个人，不是有“情”吗？但那就是无情，你对父母无情嘛。所以这样一种情呢，它不是一己之私情。哪怕在恋爱中，也要强调那种普遍的、共同的情。《诗经》里面讲“关关雎鸠，在河之洲”，《毛诗序》解释说是讲“后妃之德”，就是这个意思。中国人当然也不否认恋爱，中国也有很多爱情的故事，梁祝什么的，这都是爱情的故事。但这种情呢，它有它的特点，它已经从一己之私情升华了，梁祝没有违抗父母之命私奔，而是自己悲痛而死。所以从这个角度来看呢，在我们移情的过程中间，它有一个前提，就是忘情。“忘情于山水之间。”你已经忘掉一己之私情了，你已经把山水都看做是万物之情了。中国人讲的这种伦理之情，实际上也就是万物之情，就是天地之情。天地有情，山川有情。你要把自己的一己之私情升华到这样一种程度，梁祝就是把私情升华到了山川万物之情，所以才得到人们的歌颂嘛。只有忘情，才能够达到情景交融，情和景，情和大自然交融一片。中国人的审美心理特别注重这方面，情景交融，它跟西方的那种模仿论是不一样的。所以忘情本质上是忘我。物我两忘，本质上是忘我。那么忘我呢，它就有一种伦理关系，伦理关系它就是忘我嘛。你生在伦理体系里面，血缘关系里面。谁把你生下来的？你的父母。所以你生下来，实际上你不是你，你本来就是一种关系。你要把自己放在关系里面你才能够把握真正的你。所以儒家也好，道家也好，他们都强调人在关系中应该忘我。忘我恰好就是个体意识不独立嘛，中国

人在审美的时候，他的前提，是要忘掉个人。你把自己放大为整个山川，整个天地，你就能够欣赏了。如果你怀有一己之私情，那你就欣赏不了。下面回答一下有关人士的提问。

问：邓老师您好，真善美是各种文化所共同追求的目标，那么真善美是否是人类所追求的终极目标？如果是，该如何证明？如果不是，那么人类的终极目标在何方？

答：真善美是各种文化所共同追求的目标，这个好像不用证明。因为你到任何一个文化里面，都可以碰到。如果你说哪个文化里面缺这个东西，那么那个文化里面的人就会感到很愤怒。比如说中国文化，你说中国文化不讲真，那就意味着我们这个文化中都是一些骗子，都是假的。确实今天也有假的，到处都有骗子，但是我们还是要说，中国文化是讲真的。至于讲的是什么真，我们需要有专门的分析。那么美和善这也都是不用证明的。那么它们是不是人类所追求的终极目标呢？我认为应该是。因为这三个概念是最高的概念。真善美，它们可以说是无所不包。但是绝对的真、绝对的善和绝对的美，那是终极的，永远也追求不到。科学发展到任何一天，都不是绝对真理。善发展到任何时候，都不是绝对的善。美也是如此。没有一个艺术家敢说，我所创作的这个艺术品，是绝对的美的，它总有不满足的地方，不完满的地方，带有遗憾的地方。所以作为绝对的目标，它们都是终极的。当然作为相对的目标，它们不是终极的。而且它们相互之间呢，也没有一个等级问题。真善美三者之间，没有哪个是终极的，哪个是不太终极的。作为绝对的真善美来说，都是终极的。那么三者都是终极的，有没有把它们统合起来的东西呢？我认为有，那就是自由。真善美三者都是立足于自由，真正的终极目标是自由。绝对的真善美之所以永远追求不到，是因为人类永远达不到绝对真正的自由。你要是追求绝对自由那是不行的，自由是一个历史过程，是一个不断上升的过程。你不断地追求，追求到了又觉得不满足，还要往前。但是绝对自由是人类终极目标。马克思讲，人类未来的社会应该是“自由人的联合体”。这个观点不是马克思最早提出来的，从康德、黑格尔以来都有类似的表述。基督教徒追求的也是自由，上帝的拯救，和上帝合一。古希腊也是追求自由。但他们所追求的一

旦到手，就发现不过如此，还有更高的有待于他们去追求。所以我认为真善美三者，它们统一地归结于绝对自由。最后一个问题，人类终极目标在何方？我觉得就是人类不断地追求绝对自由，这是终极目标。但是永远也达不到。正因为达不到，所以才是终极目标。如果能够达到，那我们有一天就可以达到那个终点了，我们就可以休息了，那人类也就灭亡了。

问：我们总是说人要改变自己的命运，但您讲到中国的天命是有人情味的，要知天命。这两种观点如何理解？

答：人要改变自己的命运，这个是我们现代人的一种说法。传统中国人是不这样说的。传统中国人要说你这个事情没法改变，就说这是命。所谓命运这种概念，本身就是说它是无法改变的。所以中国的天命，当然它是有人情味的。你可以知天命，但是不能改变。你知道了你也不能改变，你只能照着去做。天命，就是天赋的使命，是天交代给你的使命，是你的命运，你得照着去做，但是你不能改变。之所以叫天命，就是因为你不能改变它。

问：如您前面所讲的，中西方各有自己的一套文化心理模式。西方自否定发展，中国回归过去的积淀。西方的发展要追溯到古希腊，中国对西方的潮流膜拜也是貌合神离，基于此我想请问中西文化心理比较除了探寻自己以外，意义何在？

答：我说这个意义，实际上就在于我们看清了自己的处境，知道了自己的不足。当然我们有优点，但今天我们更要知道自己的不足，这样才能有长进。虽然你不能完全摆脱自己的文化，但是你可以看清自己的文化。那么一旦你看清了自己的文化，看清了异民族的文化，你知道了哪些是值得你学习的，你就会改变自己。这个改变，当然还是在传统的基础之上改变。但是如果没外来的东西的刺激和榜样，你是不会想到这样去改变的。所以我觉得中西文化心理比较的意义就在于给我们一个参照系，然后我们借助这个参照系，根据现实生活所提出的要求，来对我们的民族的文化，包括文化心理、国民性进行改造。这个改造当然不是说把你变成西方人，而是说你要意识到自己的缺陷，然后你逐渐逐渐使自己的习惯变过来。习惯是可以变的，所谓移风易俗嘛。我们中国几千年来习惯已经改变

很多了，虽然跟西方人比起来改变得不算多，但是是可以改变的。我相信中国人，包括文化心理是可以改变的。今天的很多问题，想了种种办法，改变不了，问题就在于这个根本的问题没有改变。鲁迅当年看到，国民性是最重要的。你的体制，包括制度都变了，更不用说一些表面的观念和说法改变了；但是如果国民性不改变，那么一切就不会有根本的改变。比如说法制，我们现在立法立得够多了，有监督。你说没有监督吗？有。但是那是法律。你要依法办事，遇到的是执行难。就是说文化心理它还是那一套，没有人认同这个法律，那是西方来的。你要认同这一套法律，就要改变国民性。改变国民性要做的事情很多，特别是知识分子要意识到这一点，就是必须要形成社会思潮。要使很多东西变得理所当然，要使很多东西变得根本就无可容忍。比如说权利的问题，我们今天讲人权遇到了很多侵权的现象，老百姓见怪不怪，认为侵权是理所当然的。我们要改变这种文化心理，认为侵权是理所当然的。要使大部分人，或者说很大一部分人认为，维权是理所当然的，应该这样来看待。所以改造国民性是一个非常漫长的过程。鲁迅当年想得非常简单，好像经过一代人两代人就可以改变。我们现在看起来不行，起码没有一百年不会见效。但是要从头做起，从最基本的东西做起。

问：一、当信仰成为个人的私事，还存在绝对的真善美吗？每个人认定的绝对的真善美如果不同，那么不会造成混乱与迷茫吗？二、海德格尔认为，西方的问题只能从西方寻找答案，那么现代东方的问题，可能从西方找到答案吗？

答：我想个人的私事有两个不同的层次。一个是个人世俗层面的私事，那是个人的隐私，那没有什么值得相通的地方。你的事情跟我的事情，我们各自自己知道就够了。但是另一个就是像真善美这样的层次的，它既是私事，也是公事。每一个人对真善美的追求，都涉及到全人类。对善的追求很容易理解，你与人为善，你以助人作为自己的事业，当然就跟全人类是相通的，你是个好人的。对真的追求也是。你追求真理，你发展科学，你喜欢干这个，你有兴趣，你成为一个科学家，好像是你个人的兴趣，但是实际上这对人类有巨大的好处。不管是爱因斯坦也好，牛顿也好，他们给人类带来的好处是不可估量的。所以既是私事，也是公事。美的

事情其实也是这样。当然现代艺术好像已经有些偏离了审美的主题，其实审美的本质应该就是这样。它就是个人私事，越是私人的越是美。如果是公共的，大家都知道的東西，你把它创作出来，这样一个艺术品表达的是大家公共的感情，当然也不能说完全没有作用，但是人们就会觉得陈旧了，老生常谈。人类欣赏艺术品，总是想在艺术品中欣赏到某些独特的东西，有创意的，别人做不出来的，模仿也模仿不像的，这些东西，才具有全人类性。像齐白石的作品啊，像《红楼梦》啊，像这样一些作品才具有全人类性。因为它是独特的，它就是他个人创造出来的，越是个人的东西，才越是全人类的东西，这个特别在艺术审美领域里面表现得最为充分。在真善美这个层面谈这个私事，当然可以谈我的兴趣。我对真和善没有兴趣，我是个艺术家；或者我是个慈善家，我对艺术没有欣赏能力，我对科学也无知；或者我是个科学家，我对其他都没有兴趣……可以的，它都是人对自由的一种追求，一种自由追求，都代表了人的一种基本的本质力量。所以你在三个领域里面——当然三个领域都追求更好，但是人的精力有限——你在任何一个领域里面，你去当作一种个人的兴趣去追求，它就是全人类的。马克思也讲过，哪怕是科学研究，个人单独从事的，但是他是以社会的身份去从事的。他是个人从事，关在实验室里去研究，但是他是代表全人类在进行研究。越是个人的，比如说一个科学家，他的创造前无古人，如果他某一点抄袭了别人的，那就是丑闻了，他必须全部都是他自己弄出来的，那这个科学家就了不起了。独创的，创见，对科学有推进，有推进当然对全人类就有好处了。所以这个方面呢，不存在这个问题。每个人认定的绝对的真善美如果不同，那会不会造成混乱？它就是要不同，科学家就是要独创，艺术家就是要风格不一样。百花齐放，才能够丰富我们的艺术园地，才能够推进科学的发展。至于道德这块呢，好像不太明显，其实也有。道德我们今天也讲多元化，多元的道德。各种不同的民族文化，他们的道德都要允许并存。他们都对人类的道德的丰富性有所贡献。

第二个问题，我们今天的中国人，跟海德格尔这些西方人有一点不一样的地方。因为西方所出现的问题，是他们文化本身的问题，它不是因为碰上了东方文化，所以带来了西方的问题。因此它的问

题只能从它的传统里头找解决的办法。而我们东方的情况不一样。我们东方的问题是由于我们碰上了西方文化，所以带来了一系列问题。因此如果我们像海德格尔那样，把我们中国的文化仅仅是追溯到我们的文化起源的原点、开端，那是不够的，解决不了我们今天的问题。所以中西文化的碰撞或者冲突，更多的是中国的问题而不是西方的问题。西方没有这个问题，当然将来可能会有。如果将来中国强大了，他们可能会碰到这个问题，今天还没有。今天更多是我们的问题，是我们怎么样强大起来，我们怎么样解决今天所遇到的中西文化碰撞中间出现的问题。所以我们要更多地进行思考，这是两个不同的语境。

问：一、人本主义所追求的自我实现、自身价值与潜能的实现，与宗教真善美的追求是什么关系？二、在中西文化中，人与人是什么关系？如在中国，为什么一个和尚有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西方人与人的合作为何更胜于我们？

答：这个根据我上面对真善美的解释，应该很明白了。因为真善美的追求归根结底是对自由的追求，对自由的追求就是人本主义所追求的自我实现。自我实现无非就是自由的实现嘛，自身价值和自身潜能的实现嘛。宗教呢，在某种意义上，体现了人的这种自我实现的要求，当然宗教是以一种异化的方式体现出来的。真善美都是被集中在上帝的身上，而人被抽空了，人变得苍白了。所以采取宗教的这种形式，固然表现出人对自由的追求——基督教对于历史，对于人性的发展也有贡献，我们刚才讲了——但是也有它的负面作用。仅仅局限于宗教的方式里面还是不够的，这个自由是有限度的。

第二个问题，之所以一个和尚有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我们要注意，这里讲的是“和尚”。和尚他是出家人，出家人互相之间是不相干的。如果是家里的人，一个和尚有水吃，两个和尚也有，三个和尚更多，他们会想办法。所以中国人呢，在中国文化中，人与人的关系是建立在家庭这个基础之上的。如果把家庭撇开，出了家，人与人是散的。所以我们讲中国人，家庭观念很强，宗族观念很强，宗法体制非常严密，但是又是一盘散沙，问题就在这里。就是说国家好像是一

个大家庭，但那只是一种说法，其实我们不是一个家庭，我们各有各的家，每个人都为自家设想。一旦灾难来临，会带着自己家人逃跑，为自家着想。所谓一盘散沙嘛，不能团结起来。所以我们到了国外，一方面喜欢抱团，另一方面互相之间互不往来。抱团是因为我们都是亲戚，我们都是老乡，或者呢我们都是兄弟，不是兄弟也是结拜兄弟。为什么我们又窝里斗呢，就是因为这个结拜兄弟，我们这一团跟你那一团不一样。我们相互之间不是一家的，不是一派的。黑社会斗来斗去，这一帮跟那一帮斗来斗去，就是因为他们不是一个圈子的。所以圈子跟圈子之间斗来斗去，一盘散沙。但是圈子内部呢，反而是群体意识。所以中国的群体意识，是一种以家族血缘为基础的群体意识。因此呢，我们没有大群体意识，我们只有小群体意识。那么大群体意识如何才能真正形成呢？就是说把人从家庭里面解放出来，在个体意识的基础之上重新形成一种群体意识，就是说国家，民族，人类，这样一种群体意识。在这方面西方人做得比我们好得多。西方人做事虽然也有自私自利的，也有勾心斗角的，但他们容易合作。因为西方把人从家庭里面解放出来以后，每个人独立地在社会上生活，当然都是自私的，但是呢，也考虑了跟别人合作，他才能活得下去。所以他们训练出来了一种契约精神、合作的能力。在中国呢，要么就不能合作，要么一合作呢就是粘糊，粘糊得不得了，就是一家人。这个是有区别的。所以西方为什么人与人有更胜于我们的合作呢？就是因为西方人形成了个体意识之间的一种合作关系，契约和法制啊，一种普世的道德啊，人权啊，自由平等啊，博爱啊，普世价值啊，这个我们中国人没有形成。我们中国人形成的是家庭里面的价值，家族价值，血缘关系，亲情这些东西。这是我的一个解释。当然如果一个和尚庙里面，大家互相之间也能够形成一种契约关系，那可能会有水吃的。但是现在我们中国的和尚庙里面好像没有，因为他们已经脱离凡尘了，那些佛教徒，他们没有契约关系。契约关系是世俗生活的一种关系，所以和尚就会没有水吃。

问：中国人讲“缘”，这是否是天人合一的一种体现？请问缘的深层次哲学含义是什么？

答：“缘”是从佛教中来的，佛教讲有缘，缘分。缘实际上是一种偶然性。有缘我们来相会，没

有缘，那我们就见面不相识。它是一种非常偶然的东 西，我们在商海里面沉浮的时候，经常讲“你这人没有缘分”，你没有缘分你怎么能够发财呢？你跟财神、菩萨没有结缘。于是有的人就去烧香拜佛，想去结这个缘。但是要碰，要碰机会。中国的那些企业家们都是靠缘分，靠机会来发财。这个我曾经讲到，中国的企业精神，主要是一种机会主义。它不讲商业规律，其实有规律，但是它不研究，中国人不研究商业规律。而且研究了，也没有多大用。确实决定中国商业成功的，决定企业家成功的因素太多了，除了商业规律以外，还有与某个人的关系，比如说与某个官；或者与某个人，他跟当官的有关系；或者是遇到某个贵人，与这些东西有关。再就是你要看准机会，有的人练出来了，他有直觉。直觉也是非常偶然的，你突然一下子觉得这个有戏，你就把钱投进去了，结果你就发了。而另外一个人他照着你那样干，却赔了。这个没有道理可说的，只能说你没缘分。所以这个缘分呢，是一种纯粹的偶然性。纯粹的偶然性就不能解释，没有规律，不能用规律来加以解释。所以它深层的哲学含义呢，就是现在很多人在谈的“偶在”，偶在论。张志刚先生写了一本书叫《偶在论》，就比较强调它的偶然性。而西方人把这种偶然性呢，看作是信仰的根据。他们当然有一套论证了，就是说人只能掌握必然规律、必然的真理。我可以认识，认识后我可以掌握。但是必然里面有偶然，突然出现一个什么东西，把这个进程中断了。你再掌握得好也没有用。所以决定人的命运的除了有必然的规律以外，还有偶然机会。所谓偶然机会就是不能用自己的理性去把握，只能依赖于上帝。所以偶然性是西方信上帝的一个理论根据。这个当然说起来就比较深了，基督教的原理里面很多人都在讨论这个问题。相信偶然性，就会导致相信神，就是信仰的根据。在中国也是这样，你相信缘、相信缘分，逐渐逐渐就会导致你相信冥冥之中有一个支配你的神。当然中国人对这种神的信仰还是非常实用的，但是这种通过偶然性来提供一种信仰，这个是中西方相通的地方。

问：真善美是全人类追求的终极目标，它们是不是更高层面的追求？但作为一个个体，我们更直接追求的是幸福。您认为真善美与幸福是何关系？我们更该追求哪一种目标？

答：当然对幸福的追求也有两个层次，一个层次是日常的欲望，满足欲望就是幸福了；还有一个层次，就是对真善美的追求，本身就可以带来一种幸福，带来一种自豪感，带来一种成就感，带来一种自尊感，这都属于幸福。如果你赚了很多钱，你想买什么就买什么，为所欲为，但是你没有自尊，你没有自豪，你没有自信，这个人一生不能说是幸福的。所以幸福有两个层次。但是如果把幸福仅仅局限于世俗的层面，那么我们讲真善美跟世俗的幸福也是有关系的。我们不采取禁欲主义的观点，我们认为世俗幸福也是应该追求的。虽然我们更应该追求更高层次的东西，更高层次的东西它对于这些低层次的东西也是有促进作用的。真善美的实现，也是为了我们通常讲的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利益。最大利益就包括你从科技、从法制、从审美、从艺术中所获得的幸福感、享受感，肯定也包含这个。但是，幸福是分层次的。不否认我们世俗的幸福，但是呢，我们应该追求更高层次的幸福，这是我个人的观点。真善美可以带来幸福，只要这个真善美你不是当作一种纯粹的苦役，而是当作你的一种兴趣，你觉得只有在追求这个东西的时候，你才是幸福的。有人是这样，不要以为他们都是虚伪。有些人确实是这样，他就觉得一般的日常享乐、吃喝玩乐没啥意思，他只有在做他想做的事情、有兴趣的事情的时候，他才感到一种最大的快乐。应该鼓励这样一种对幸福的追求。

问：无数次我都坐在后面，可能是距离比较远的缘故，所以每次您的声音传来都让我有时间来思考。问题特别多，启发得更大，更感叹您对中西神话无比别致的分析。神话真的就那么重要吗？中西文化心理的差异在神话中的体现真的足够科学吗？您能告诉我们，用一句话，中西文化心理差异的根源是什么？

答：神话呢，当然我们是分析一种文化心理。关于远古时代的、古代的文化心理，留下的文字记载不多，但是留下的神话还有一些，特别是希腊神话，比较完整。中国的神话呢，也留下一些。所以有些有意识的记载，我们反而很难从里面看到真正的含义，而神话是无意识地流传下来的。神话的重要性就在于，我们可以更加客观地来了解一个民族的文化心理。在神话里面所体现的文化心理，它不是说我根据对我自己的认识，我自己觉得应该是怎

么样，而写下来的东西，根据那些典籍，根据那些历史的记载写下来的东西。那些东西当然也有价值，也有意义，但是有时候在探讨文化心理这样高层次问题的时候，未见得比神话更重要。所以对神话不能够小看，它是人类留下来的宝贵的精神财富，它里面埋藏着很多用来解释文化心理的关键性的东西，甚至是一把钥匙，你从这里头可以打开人类远古时代他们心理的秘密。比如说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序言里面，就讲到了古希腊的神话，俄罗斯斯忒斯神话。俄罗斯斯忒斯神话在古希腊神话里面也是很出名的。他就是从里面看出了古希腊人开始从家庭氏族、血缘公社这样一种联系纽带里面摆脱出来，进入到了一个法制社会。就由一桩杀人案里面看出端倪。血缘关系重要还是法制关系重要？雅典娜最后判了是法律关系更重要。就是从这个里头看出某种玄机。但神话所体现出来的东西，它不是直接体现，所以要有眼光。恩格斯讲这个故事呢，他不是第一次讲，是人类学家巴霍芬最先提出来的，当时的人类学家提出古希腊的神话里面隐含着玄机。后来的，像上个世纪50年代的弗雷泽，写了一部讲原始神话的《金枝集》，《金枝集》里面举了大量神话来探讨人类原始时代的心理。这个是很有价值的，所以我们不能小看神话。那么怎样用一句话来概括中西文化心理差异呢？中西文化心理最根本的差异，就是西方的个体意识的独立和中国的个体意识的没有独立，一句话就是这个。最简单要把握的话，就是西方的个体意识从群体意识里面独立出来而中国没有，个体意识是否独立是区分中西文化心理一个最根本的标准，就这样划分。当然要加以解释，不是说中国就没有个体意识，中国也有个体意识，西方也有群体意识，但是它们结构不同，要加以解释。

问：西方的罪恶感到底从何而来？

答：西方的罪恶感，我们中国人非常难以理解，特别是这种原罪感。原罪感从何而来？按照《圣经》上面记载，就是亚当和夏娃违背了上帝的命令。那么就有个前提，就是西方人要相信一个上帝。西方人相信一个上帝，是怎么相信的呢？是由于个体意识独立以后，他必须设想一个上帝，作为自己个体意识的归宿，或者代表。上帝是我的“真我”，我在世界上生活，都是过的一种不太真实的生活，甚至于是一种虚假的生活，基督教是这样讲

的。只有在回归上帝之后，你才回到你真正的生命。所以上帝是你的“真我”，你的“真我”对你下的命令你应该遵守。所以上帝在伊甸园里面说，智慧树的果实你们不能吃，其他树的果实你们可以吃，亚当、夏娃没听他的，没听他的实际上是没听“自己”的。但是这个“自己”是远远高于自己的，高高在上。所以他自己觉得自己有罪。他自己违背了自己的本真，违背了自己的真我，罪感是从这里来的。违背自己的真我才觉得有罪，中国人很难理解。像王国维讲《红楼梦》，《红楼梦》里面的石头，女娲补天剩下了一块石头，天天在那里埋怨，怨天尤人。后来就忽然想到，何不到人间去走一遭？于是就产生了《红楼梦》嘛。王国维说这就是原罪，他当初一念之差，误入人间，这就是贾宝玉的原罪。其实这不是原罪，因为他没有违背任何人的命令，女娲并没有禁止他进入人间嘛，并没有禁止他到人间去嘛。所以他到人间去完全是他自己的一种选择，你要说他是错误选择也可以，你可以说他犯了错误，但是你不能说他犯了罪。因为他没有违背谁的规定，他只是选择错了。所以中国人很难理解原罪就在这个地方，因为中国人是无神论，他不相信有一个至高无上的上帝在命令他。而且这个上帝呢，又是他必须相信的，因为它就是真我，它就是他真实的自己，所以他是必须相信的。但是他没有相信，没有相信那就是犯罪了。他的原罪其实是从这里来的。所以要追溯呢，就要追溯到个体意识的独立。从哲学上来说呢，要追溯到自我意识的结构，就是人的理性。人的理性首先体现在自我意识上面，自我意识它有一种自欺的结构，自己欺骗自己的结构，康德把这种自欺称为人的“根本恶”，也就是有原罪的意思。人能够自欺，这是人的特点。人能够自欺说明人有自由。人的自由意志首先表现为自欺，他能够跳出自己，能够把自己当对象，具有自我意识，并且能够自己来防御自己。人有了理性，就可以凌驾于动物之上，就可以欺骗动物。但是人有了理性以后呢，他又能够欺骗他人。他除了能够欺骗他人以外，他还能够欺骗自己。欺骗上帝其实就是欺骗自己。上帝是真正的自己，他可以欺骗上帝，那就是他可以自欺嘛。所以自欺才是人的原罪。但是自欺又是理性的特点，人高于动物的地方就在于人能够自欺。人能够自欺是因为人能够把自己当一个对象看，能够把自己当对象来处理。

所以人能够比动物看得更远，能够欺骗动物，也能够欺骗他人，也能够欺骗自己，还能够欺骗上帝。所以这就是人的原罪了。如果没有这一套东西，首先是没有自我意识的独立性，没有个体意识的独立性，没有理性这一套东西，你要理解原罪，你是根

本理解不了的。你要仅凭《圣经》上面那几句话，上帝不准你干的事情你干了，于是就把你赶出伊甸园，你世代代为自己付出代价。仅凭这个你是理解不了的，你会觉得这个故事怪怪的。好像是一个很好听的故事，但是呢，不理解它的意义。

An Analysis of Psychological Models of Chinese and Western Culture

DENG Xiao-mang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uhan, Hubei, 430074, PRC)

[**Abstract**] The feature of Chinese culture is normally regarded as “ Heaven and Man all in one ”, though there are also some cases when they are divided, but ultimately which are all in one, or even chaos where they become a whole. Whereas, western culture is 3-dimension model of god-nature-man where those three issues are from indivisibility to divisibility, and its final aim is to achieve being one entity. But the three items must go through a process of contradictions, where they can't go back to the status of being undivided. In ancient times, all nations around the world were “ Heaven and Man all in one ” while “ Heaven ” referred to both Nature and God, so it was “ Natural Religion ”, and Nature, God, Man became a whole entity. In China, ancient “ Heaven and Man all in one ” or Chaotic undivided situation was not changed, but followed. God and Nature were referred as “ Heaven-Tao ”, in which the aspects of God and Man amalgamated was “ Santos ”, and the aspect of Nature and Man amalgamated was called “ Genuine Human ”. Confucianism promotes being Santos while Taoism promotes being Genuine Human. Those are two different meanings to “ Heaven and Man all in one ”. In the West, from Greek myth, there developed a division between the old gods representing nature and the new gods representing spiritual lives, and 3D model of “ God-Nature-Man ” was constructed. Nevertheless, this division was seen in different means in medieval Christianity and modern times, which reflects different features from Chinese culture.

[**Key words**] Chinese and Western Culture; Heaven and Man all in one; God-Nature-Man; Confucianism-Taoism-Buddhism; Myth; Christianity

(责任编辑 张和平/ 校对 贺平)